

证券代码：835558

证券简称：福建毅宏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电话通讯方式，所有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2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558	福建毅宏	2025 年 5 月 20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福建天衡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。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福建省龙海区隆教乡白坑村 189 号毅宏游艇工业园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及《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(十) 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六）、（八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(一) 登记方式

1)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
2)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（授权委托书见附件）；

3)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4)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5) 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1 日上午 9：00 至 11：00，下午 13：00 至 15：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信息披露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木生；

(二) 地址：厦门市湖里区泗水道 669 号国贸商务中心 505 单元

（三）电话：0592-2675783

（四）传真：0592-2675605

（五）邮箱：president-office@yihonggroup.com

（六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章的《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章的《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福建毅宏滨水科技装备股份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5日